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6年5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以及聶小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本公司的職工董事為吳紅偉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以及江憲先生。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6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8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参股子公司上海证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连董事周杰、管蔚、钟茂军、陈航标、吕春芳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成员事前审议通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拟通过发行A股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100%股权，因公司与关联/连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上海国际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投资）均为上海证券股东，公司将所持上海证券股权出售予东方证券并换取东方证券发行的A股股份及支付的现金，国际集团、国际集团投资将所持上海证券股权出售予东方证券并换取东方证券发行的A股股份，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连交易。

（一）同意公司与关联/连人国际集团、国际集团投资共同参与东方证券通过发行A股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证券100%股权的相关重组交易，待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另行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二) 授权经营管理层签署框架协议，并配合本次重组交易的相关主体具体办理国资审批、监管审批等相关事宜。

关联/连交易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披露的关联/连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